

00019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办公厅文件

桂政办发〔2019〕2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进一步加强基础科学研究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自治区人民政府各组成部门、各直属机构：
《进一步加强基础科学研究实施方案》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
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公开方式：公开）

进一步加强基础科学研究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4号）精神，进一步加强基础科学研究，推动原始性创新，培养基础研究队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建设创新型广西，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强化基础研究，加强应用基础研究，遵循科学规律，尊重基础科学研究灵感瞬间性、方式随意性、路径不确定性的特点，将服务全区战略部署和开展自由探索有机结合，加大对基础研究的财政投入，破解基础研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全面提升我区源头创新能力，开创全区基础科学研究繁荣发展新局面，为加快建设创新型广西提供强大支撑。

二、工作目标

到 2022 年，我区基础科学研究整体水平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解决一批面向国家和自治区战略需求的前瞻性科学问题，培养造就一批优秀的基础研究工作者和科研团队，在科学前沿取得一批重要原创性成果，显著提升创新驱动发展的源头供给能力。

（一）学科发展水平跃升新台阶。攻克一批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在土木工程、生物学、物理学、化学、材料

科学与工程、基础医学、网络空间安全、环境科学与工程等自治区一流学科及特色学科领域取得重要研究进展，持续培育和开拓优势特色领域新方向，进一步提升学科整体水平以及国际影响力。

（二）基地、人才、项目获得新突破。基础科学研究实力不断增强，争取获得批准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 1—2 家。新增立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重点项目及其他基础研究类重大科技项目不少于 10 项。

（三）基础研究成果取得新进展。科研产出质量和学术贡献不断提高，全区 SCI（科学引文索引）论文数量稳步增长，热点论文和 ESI（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高被引论文数量显著增多，在优势特色学科领域的基础研究影响力持续提升，争取在提名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方面取得突破。

三、工作任务

（一）着力创新体制机制，激发基础研究活力。

1. 加强学科交叉融合，完善知识创新体系建设。遵循基础科学研究特点和规律，围绕科学前沿和区域战略需求，鼓励在农业、材料、能源、网络信息、制造与工程等重点领域开展跨学科研究，促进不同学科之间的交叉融合。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构建科学研究与高等教育紧密结合的知识创新体系。（牵头单位：自治区教育厅；配合单位：自治区科技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2. 促进项目基地人才结合，优化基础研究资源配置。稳定性

支持与竞争性支持相结合，引导人才、项目等创新资源向国家级、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集聚。围绕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和重点任务进行前瞻性部署，开展优势特色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提升行业未来竞争力、公共服务水平和区域创新能力。创新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成果转移转化机制，推动产学研深度合作，让基础研究更好地回馈社会。充分发挥中直驻桂科研院所的创新资源优势，完善沟通衔接机制，促进更多基础研究成果在我区转化应用。（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3. 形成多方联动机制，加大基础研究投入力度。积极推动将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列入国家基础研究的总体部署，争取与科技部形成上下联动、共同支持的自治区基础研究发展新机制。提高我区基础研究投入占全区科技经费比例，增加基础研究经费总量，同时积极争取国家基础研究经费，确保我区基础研究经费持续稳定增长，对广西优势学科和特色产业领域相关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要给予长期稳定的支持。完善多元化投入机制，采取政府引导、税收杠杆等方式，鼓励和引导地方、企业、社会力量增加基础研究投入，形成全社会支持基础研究发展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财政厅、发展改革委、教育厅、卫生健康委等）

4. 加强对外科技交流，深化基础研究开放合作。加大基础研究资源的开放合作力度，吸引和支持国内外高端人才来桂联合开

展科学研究。积极推动我区基础研究工作者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的组织实施以及相关规则的制定。实施“百名东盟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工作计划”，引入东盟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家来桂工作，扩大基础研究人才交流。（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二）统筹科技计划部署，提升基础研究水平。

1. 优化组织管理，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在自治区科技发展战略咨询与综合评审委员会机制下，成立基础研究战略咨询小组，研判基础研究发展趋势，开展基础研究战略咨询，提出我区基础研究重大需求和工作部署建议。推动成立广西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承担自然科学基金的具体组织管理工作。继续推进高水平专家库建设，提高信息化管理效率和水平。探索新的基础研究组织方式，加强分类指导，推动自由探索类和目标导向类基础研究有机结合，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聚焦探索未知的科学问题，勇攀科学高峰；目标导向类基础研究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加强战略领域前瞻部署。（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2. 完善科技计划顶层设计，发挥基础研究基石作用。在自治区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中设立基础研究专项，围绕我区重大需求和重点任务，聚焦创新链前端，强化自主创新成果的源头供给；在自治区基地与人才专项中，注重基础研究领域中青年科技

人才培养和高层次创新团队培育，推动创新思想和创新成果不断涌现。（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3. 优化基金项目资助体系，营造基础研究创新环境。进一步发挥广西自然科学基金支持人才培养和源头创新的重要作用，持续资助人才类（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研究类（面上项目、重点项目）等基金项目，稳步提升资助强度。科学设定自由探索类项目的结题标准，合理评价基础研究成果。对经过科学论证的优秀创新研究团队项目和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要给予持续稳定支持。推动建立广西自然科学基金与设区市、高校、企业联合资助机制。对基础研究薄弱地区和新升本科院校所申报的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给予适度倾斜支持，促进基础研究合理布局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4. 加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申报组织工作，推动开展高水平基础研究。进一步完善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提高立项数量和质量。设立广西自然科学基金联合资助培育项目，择优支持培育我区科研人员已获受理但未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申报项目。鼓励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和大中型企业联合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

康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三) 完善创新基地布局, 汇聚基础研究资源。

1. 聚焦重点, 打造重大科技创新基地。深入实施广西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计划, 围绕学科前沿及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科技领域和产业方向, 择优遴选一批重点实验室类重大科技创新基地, 稳定支持 5 年, 分档安排每家重大科技创新基地每年不低于 500 万元的专项资金, 用于加快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及改善创新环境和条件。对新获批准建设的国家重点实验室, 给予 1000 万元的一次性补助。(牵头单位: 自治区科技厅; 配合单位: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教育厅、卫生健康委、财政厅等)

2. 依托省部共建模式, 积极争创国家重点实验室。进一步加强资源整合、加大投入力度, 加快推进甘蔗生物学、有色金属新材料、高效节能环保内燃机和铝合金材料等领域高水平重点实验室建设, 积极争取科技部支持广西在优势特色领域培育申建国家重点实验室, 提升广西自主创新能力。(牵头单位: 自治区科技厅; 配合单位: 自治区教育厅、发展改革委、卫生健康委、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厅等)

3. 加强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建设, 不断完善创新体系布局。继续在高校和科研院所推进重点实验室建设, 结合广西优势学科和特色产业发展, 打造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骨干基地。按照区域发展需求, 探索推动厅市共建重点实验室, 形成厅市联合共建模式。加强企业重点实验室建设, 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强

化对已建自治区重点实验室的绩效考核和周期评估，通过调整、归并、淘汰，形成科学合理的重点实验室体系布局。（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4. 强化基础支撑与条件保障，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进一步加强广西大型科研仪器共享网络管理及服务平台建设，将全区高校、科研院所中符合条件的科研仪器设备纳入平台管理并对外开放共享，为广大基础研究工作者提供便捷优质的服务。在条件好、资源优势明显的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建设科学数据中心，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科学数据管理，保障科学数据安全，提高开放共享水平。充分发挥科技文献、实验动物等科技基础条件资源的作用，结合区域特色建设一批高水平的生物种质和实验材料库（馆），为科研人员开展基础科学研究提供坚实的科技条件支撑。（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发展改革委、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厅等）

（四）突出人才团队培养，打造高端基础研究队伍。

1. 遵循人才成长规律，强化后备人才队伍建设。依托广西自然科学基金人才类项目以及“广西高等学校千名中青年骨干教师培育计划”、“广西高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百人计划’”等人才计划，加大青年人才的培育力度，分层次培养聚集优秀基础研究人才。进一步完善博士后工作机制，注重研究生和本科生创新能力的培养，注重青年博士的培养，加快培养一批活跃在国内

外学术前沿、满足我区重点学科和产业发展需求的学科骨干力量。（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2. 加强引进培养领军人才，打造高端科研创新团队。持续推进实施并依托自治区“院士后备人选”、“八桂学者”等重大人才工程，着力引进培育基础研究领域领军人才，在创新实践中培育人才、凝聚人才。进一步优化和拓展自治区科技基地和人才专项的功能定位，为基础研究提供高层次人才队伍保障。（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3. 营造良好成长环境，稳定基础科学研究队伍。加强人才培养的跟踪管理和绩效评估，促进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之间的人才流动。进一步优化完善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基金）常态化申报机制，稳定支持一支长期服务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研究队伍。加快推动高校、科研院所落实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分配自主权改革，相关收益全部留归单位并主要用于奖励科技人员和研发团队及成果转化有功人员，充分发挥其在科技创新中的主力军作用。（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

（五）完善科学评价机制，塑造良好科研文化。

1. 完善评价体系，加强诚信建设。进一步改进评价办法，发挥学术团体在评价中的作用；避免单纯以论文数量评价科研机构

和个人学术水平；力戒学术浮躁，反对浮夸作风；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对伪造、篡改和剽窃等科研不端行为实行“零容忍”；把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作为项目立项评审、管理验收和重点实验室考核评估等工作的重要评价指标。（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2. 弘扬创新文化，推动科学普及。积极弘扬风清气正的科研文化，营造鼓励探索、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氛围，提倡学术平等和学术争鸣，活跃学术思想，培育尊重知识、崇尚创造、追求卓越的创新文化。加强基础研究的科普工作和成果宣传，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自治区重点实验室等科技创新基地面向社会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提高全民科学素养，促进公众对基础科学的理解和支持。（牵头单位：自治区科技厅；配合单位：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加强领导，整合资源，协同创新，充分发挥政府在基础科学研究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建立自治区科技厅、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和高校、科研院所等从事基础研究法人单位之间的联动机制，集聚人、财、物资源，围绕国家和广西区域发展重大战略需求，加强源头创新能力建设。

（二）健全政策措施。自治区科技厅、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对加强基础科

学研究给予政策指导和支持，针对不同高校、科研院所实行分类评价，制定相应标准和程序，完善以创新质量和学术贡献为核心的评价机制。支持高校与科研院所自主布局基础研究，扩大高校与科研院所学术自主权和个人科研选题选择权。

（三）强化开放合作。适应大科学、大数据、互联网时代新要求，积极探索基础科学研究活动协同合作、众包众筹等新方式，破解科学难题、共享创新成果。围绕国际学科前沿和自治区进入ESI全球前1%的优势学科建设，加强基础科学创新能力开放合作，支持我区科研人员积极参与共同应对全球关注的重大科学挑战。

（四）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报刊、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体和网络新媒体，对国家重点实验室、自治区重点实验室、重大基础研究成果、高层次人才团队等基础研究相关创新要素进行重点宣传，大力弘扬求真务实、勇于创新的科学精神，鼓励和支持科研人员潜心研究，努力营造尊重个性、淡泊名利、平等竞争、团结协作、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环境。

抄送：自治区党委各部门，广西军区，武警广西总队，各人民团体。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自治区政协办公厅，自治区高级法院，
自治区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广西区委会，自治区工商联。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9年1月11日印发

